

证券代码：300911

证券简称：亿田智能

公告编号：2025-004

债券代码：123235

债券简称：亿田转债

## 浙江亿田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1. 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浙江亿田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结合公司实际情况，2025 年度拟向关联方绍兴市华诺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诺电器”）采购吸油烟机及配件，预计总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2024 年度公司预计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总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实际发生金额为 910.09 万元。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and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孙伟勇先生、陈月华女士、孙吉先生回避表决。同时，公司 2025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该事项已审议并一致同意，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2. 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2025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华诺电器	采购吸油烟机及配件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不超过 3,000 万元	0 万元	910.09 万元

### 3.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与各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华诺电器	采购吸油烟机及配件	910.09 万元	不超过 3,000 万元	45.80	-69.66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改变采购计划，适当调整向关联人的采购金额。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对上述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 2024 年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 1. 关联方基本情况

名称	绍兴市华诺电器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嵊州市三江街道惠民街 1 号
法定代表人	陈月富
注册资本	688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83704525390D
成立日期	1999 年 3 月 1 日
经营期限	1999 年 3 月 1 日至 2029 年 2 月 28 日
经营范围	制造、销售：灶具、油烟机、消毒柜、电热水器、洗碗机、空调、

	暖风机、电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华诺电器的总资产为 4,603.58 万元，净资产为 703.04 万元，2024 年度华诺电器实现营业收入 1,475.76 万元，净利润-202.95 万元。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月华的弟弟陈月富持有华诺电器 60% 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其配偶黄冬珍持有该公司 40% 股权并担任监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华诺电器被认定为公司关联方。

履约能力分析：华诺电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资信状况良好，在日常交易中具备履行合同义务的能力。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 1. 日常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属于正常的业务往来，双方之间的合作可以发挥各自的技术和市场等方面的优势，更好地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协商定价，并按照协议约定进行结算。

#### 2. 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与关联方将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签订相关协议。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25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会因上述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会因上述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6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5 年度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发生的，本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本着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财务、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

#### （三）监事会审核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6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公司正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所需，是合理和必要的。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公平、公正、公开，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5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发展正常经营活动需要，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 六、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2025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4、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浙江亿田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亿田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7 日